

赵玫

著

一部现代爱情婚姻史
关及中年女人在背叛、对抗中的挣扎
她们或是妻子，或是情人，或是觊觎者，或兼而有之

谁，能躲过现代社会的婚姻危机暗潮
谁，敢说自己始终忠于相濡以沫的人

中国大陆版的
《初夏荷花时期的爱情》

林花谢了春红

林花谢了春红



重庆出版集团
重庆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林花谢了春红 / 赵玫 著. — 重庆: 重庆出版社, 2011.9
ISBN 978-7-229-04357-5

I. ①林… II. ①赵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137028 号

林花谢了春红

Lin Hua Xie Le Chun Hong

赵玫 著

出版人: 罗小卫

策 划: 华章同人

责任编辑: 陈建军 张好好

特约编辑: 李 洁

责任印制: 杨 宁

营销编辑: 杨鑫垚 魏依云

封面设计: 韩 捷 SARIORI
sartori.jian@gmail.com



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
重庆出版社

(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)

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公司 发行

邮购电话: 010-85869375/76/77 转 810

E-mail: bjhztr@vip.163.com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880mm × 1230mm 1/32 印张: 8.5 字数: 179 千

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 28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致电 023-68706683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当“林花谢了春红”

赵玫

一个关于家庭和爱情的故事。

在风流云散中，人们讲述着各自不同的生存观念。

有时候婚姻就如同疾病。一个从患病到死亡的可怕过程。有的如心脏骤停般当场毙命，但更多的却要经历难以承受却又无以避免的磨难。那绵延不绝丝丝缕缕却足以致命的伤痛。最终不得不终结于命数耗尽。总之是各种各样的终结。分手契约就等于是，病危或死亡通知书。

斑驳的人物关系便在这样的笼罩下纠结起。或者关系就是故事，你只须平铺直叙，甚至无须在乎事态会怎样发展。

一个奇异的群体将成为这部小说的主体。那是些富有而高雅、事业有成却独居的女人们。这些女人因种种原因而忽略、耽搁了婚姻，进而在光阴荏苒中，不能再寻到与之匹配的男人。于是漫漫长夜，孤独寂寥无以慰藉，尽管她们也渴望能和男人柔情

继续。

于是她们只能生活在偷情中。将爱恋寄托于那些短暂而又激情四射的瞬间。而这些男人大多是有家庭的，但她们并不需要男人和家庭决裂。她们只要做爱，却不知已经悄无声息地进入了他人的领地。

她们成为了可怕的觊觎者，那些家庭稳定中最易波动的因素。她们逢场作戏般侵蚀着那些男人的家庭。那是一种看不见的病灶，却足以让家庭充满危机。于是任何有所觉察的妻子，都会在岌岌可危中陷入永恒的焦虑和不安。

而男人却总是做出很坦诚的样子。他们接听不知什么地方打来的电话。电话中那种兴奋的语调，一种由荷尔蒙主导的绚烂姿态，甚至连他们自己都意识不到。但妻子却能洞悉一切，深知男人的坦诚永远只是表象。他们和别人偷情是绝不会轻易泄漏的，哪怕曾一遍又一遍地重温不懈的激情。

但也许这身体的出出进进根本算不上什么，就像人们平日里来回回的那些话语。

不同的家庭，不同的入侵者。每个人都在纠缠别人，又被别人纠缠。如此环环相套，犹如一个个怪圈。

年轻女诗人沉沦于平庸却充满爱意的家庭中。她从不介入丈夫的事业，只做饮食男女。另一个女人的出现让她凄惶。当觉出丈夫的外遇已无力回天，最终以勾引别人的丈夫开始了自己的报复。如

此恶性循环，冤冤相随，直到有一天她终于敞开胸怀，走出怨怼。

女诗人的丈夫在大学任教。以众所周知的才华摒弃世俗的学位。直到从美国回来的女博士掌管了学术，他才第一次觉出知识也是可以干净的。于是一改往日消沉，将生命附丽于女博士的事业中。从此身不由己地追逐她的脚步，认为这是他不得不投入的一种生存的方式。这方式自然也包括了性爱和激情。他只是不知道自己所做的这一切，仅仅为了自身的需要呢，还是与他人的“互利双赢”。

女博士有着灿烂的成长经历。对觊觎别人的丈夫毫无歉意。她笃信爱是需要自由的。惟自由才会让心灵变得幸福。女博士的母亲是杂志主编，曾留学海外，又独自回国。与专栏作家激情燃烧，之后才发现作家妻子是自己的同窗。但最终不曾一刀两断，在微妙中维系着两个家庭的关系，无论她是不是已经厌倦。

专栏作家以情人的方式爱着女主编，却始终没有勇气离开自己的妻子。妻子对丈夫的外遇心知肚明，却宁可生活在谎言缭绕的假相中。

摄影师代表了一种动荡的方式，他爱他冷漠的妻子却毁了她的艺术。在她需要的时候往往远在天边。他爱女诗人就像爱自己的姐妹。

惟有女编务像一道邪恶的闪电。她是故事中最令人慨叹的部分。她心怀屈辱，却写出令众人汗颜的小说。以文字洞穿了故事中每个人斑驳的内心。然后她戛然而止，从塔楼坠落。以生命为赌

注，获得了她毕生追求的尊严。

不同的女人，用不同的方式，纠葛起来，并相互讲述。

她们或是妻子，或是情人，或是觊觎者，或兼而有之。因她们的身份始终处于转换的变化中。

于是，当林花真的谢了春红……

第一章

蓼蓝不确定。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已经老于世故。总之一一种迷茫的感觉，湖光山色之间的那种，天高云淡。她走神了。坐在那里。在觥筹交错中，却不知应该想到什么。

一次不能拒绝的聚会。不关乎友情。专栏作家儿子的婚礼。而她并不讨厌那个写作的男人。所以不得不来，还要不得不做出欢天喜地的样子。但那不确定的纯真总是被牵扯着。

婚礼仪式是《霓裳》杂志社一手操办的，被安排在郊外湖畔的草坡上。如镜的湖水，伴随着青草的香。于是气氛充溢着淡淡的典雅。

在大自然中构建如此的婚姻殿堂，大概也唯有《霓裳》愿意无偿地帮忙。鲜花布满目光所能及的每一个角落。到处可看到新人横着竖着的各种巨幅照片。幽深处飘来悠远的《婚礼进行曲》。很好的乐曲，却仿佛很隔膜。完全从好莱坞电影中拷贝过来的婚礼程序，包括新娘新郎的服饰，交换戒指乃至当众接吻，只是缺少了神甫或牧师。也没有关于婚姻的神圣许诺，更没有中式的掀开盖头后刹那间激动人心的场面。或者因为，这个世界上早就没有成年处女了。

人们在约定的时刻翩然而至，沐浴着午后明媚的阳光。人人都闻到了青草的清香，那也是婚礼策划者的创意。大概也只有婚礼的相关者才在意这浅薄而繁缛的程序。并没有人真的关心那对新人的婚礼是不是顺利。来宾一走进花园就端起了高脚杯，在认识或不认识的人中间往来穿梭。

《霓裳》的工作人员在女主编的带领下悉数登场。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摄影师那位曾经红极一时的模特老婆。据说这女人曾一度罹患忧郁症，乃至到了想要自杀的地步。模特出身的女人看上去依旧很美，是那种矜持的高傲的冷的美。但仔细观察就会发现其实她的两腮很宽，眼睛也离得很远，总之别有一种风度。她始终不笑，也很少讲话，之前从未来过编辑部，所以大家和她不熟悉。

此刻的蓼蓝形单影只。倘若她是独身女人，或者也不会觉得如此孤独。她邀请过自己的丈夫，那个落拓的男人，当然他才华横溢。生存的态度和一个人是否优秀毫无关系，至少蓼蓝是这样想的。或者他故意做出落拓的样子，为了让蓼蓝获得某种平衡？是的，他们终于共同地不思进取了，尽管他们还那么年轻。不是刻意而为，而是一种几近于本能的选择。不是谁在迁就谁，而是共同的愿望，缔造了他们都觉得很舒服并且本该如此的家庭生活。

是的，她邀请她丈夫了，或者说，专栏作家夫妇邀请她丈夫了。她丈夫也看到邀请函了。上边明明白白地写着“贤伉俪”这几个庸俗至极的字眼，怎么会出自那位锋芒毕露的作家之手？或者就因为这几个恶俗的文字，她丈夫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放弃。他当然看

出了蓼蓝那些微的不快，但他说我们不是有约在先吗？我认识他们吗？你的那些同事？我了解他们吗？更不要说，他们是否了解我。不是早就约定过吗？我们只是，各自身后的影子。我们相爱，就足够了。我的同事或你的同事，和我们的生活有什么相干？

于是蓼蓝独自前往。和蓼蓝一样独自前往的还有那个女编务。不过，编务本人从来不喜欢编务的称呼，总是强调她是女主编的女秘书。其实这女人已经过了退休的年龄，却因为主编的执意挽留而一直留任。女编务独自前来是因为她一直独身。她从没有结过婚，不知道是不是就意味着从未有过性爱。这天她穿了一身粉红色的华丽套装，手臂上挽着一个时尚的香奈儿小包。一看便知那是赝品，却表明了她对奢侈品向往的姿态。她还用了很浓烈的香水，那种缺乏分寸感的喧宾夺主。不过蓼蓝站在她身边并不反感，因为她喜欢那种香水的味道。

穿梭往来的高脚杯不停地发出碰撞的声音。于是人们也开始醉眼迷离。蓼蓝对这冗长到难以承受的婚礼失去了耐性，这或许就是她为什么没有给自己一个婚礼的原因，也是她人生中最值得骄傲的一次决定。

恍惚间她已经远离了婚礼现场。甚至连麦克风发出的声音都变得依稀渺茫。斜阳。是的，这湖畔，正在反射出黄昏的色泽。那姗姗来迟的，却又不能不来的，凄凄惶惶。为什么，老一辈简朴而实在的婚礼反而更令人神往？只要两套被褥搬到一起，两张板床拼在一处，便可儿孙满堂了。就像她和她的丈夫。没有那些繁文缛节，

亦没有所谓的仪式。仪式就那么重要那么令人信服吗？她记得她和她丈夫一拿到结婚证就后悔了。一张纸，一张纸又能约束什么呢，他们何苦前来索取？

远远地，女主编和那个男人沿湖岸走来。在林间，影影绰绰地，是的，他们手牵着手。手牵着手就足矣。毕竟，那边，人们似乎正在为新郎新娘的当众接吻而欢呼。那一刻，真的撩拨起了他们的性欲？

在密林中，他们或许以为这里不会有人，至少，不会有编辑部的人。于是接吻，在他们之间，就不会像新郎新娘那般，是做给公众看的，而是，实实在在的两个身体的需要了。当然，在密林中，他们不知道有蓼蓝。而此刻蓼蓝所思所想的，也并不是他们的吻，而是，他们的方式。

他们手牵着手，在树影里，斜阳中，那般的美好。两个身影，或并排或重叠，影影绰绰的，就像是湖边的诗。蓼蓝可以迎上去，亦可以择路而避，反正已经是公开的秘密，至少在编辑部。他们并不特别掩饰彼此的关系。但蓼蓝最终还是选择了离开。不管他们是否已经看到了她。

重新回到人群中，蓼蓝几乎谁都不认识，于是独自坐在餐桌前。没有圆桌，就像是没有大红的盖头。长长的餐桌是由无数方桌连接而成的。人们对坐，就像是意大利人的家庭聚会。

看得见仪式中飘来飘去的白色婚纱，亦能够远远瞥见那个粉红色身影。她觉得她是在不知深浅地搔首弄姿。

长桌前空空荡荡。人们正耽搁沉溺于相互的交往中。服务员不断摆上各种菜肴，那断然不会是美味的食物。人们为什么迟迟不想入席，还有什么说不完的话？于是蓼蓝想到了诗歌，空谷幽兰，那是策兰写给巴赫曼的爱。

蓼蓝在心里默诵着，你这焚烧的风。寂静 / 曾飞在我们前头；
第二次 / 实在的生命……

便立刻觉得不再无聊，因为她心中有了策兰和他们的爱情。在漫长的生命中爱过一次又一次。曾经失落的，而失落也许就是拥有。但是她为什么不再写诗？蓼蓝问自己。而她的男人就是在诗中找到她的。又为什么，要在颓废中失落？床上流泻的那些激情，甚至，连痛苦都感受不到……

她觉出身边有人走过。那个摄影师迷人的妻子。她不声不响地坐在蓼蓝身边，又似乎并不想和她搭讪。于是她们就默默地坐着。那个仿佛不胜其苦的娇弱女人，不屑地说了一句“无聊”。然后她们相视一笑，紧接着又回到各自的沉默中。

终于等到人们坐回到餐桌前。唯独女编务意犹未尽，就仿佛那是她自己的婚礼。大家左顾右盼，相互寒暄。这一桌全是《霓裳》的人，就仿佛编辑部换了一个办公的场所。

第二章

她说她就站在监护室门外，等待着那个最后的时刻。她不知那时刻何时到来。她和他只隔着一层玻璃门。她这样说的时候满目苍凉，有一种难抑的亢奋和某种期待。

这一刻她就坐在主编办公桌的对面。她看到了窗外折射的浅灰色暗影。那是一扇很大的玻璃窗，稍稍走近便会有一种从身体深处油然而生的心惊肉跳。

女主编怀着同情在倾听。她本来是要她汇报下一期刊物的选题。女主编发型一丝不苟，略施粉黛，总是戴一串优雅的珍珠项链，洒几滴让人些微闻到的某种香氛。她信任眼前这个曾满怀激情的女编辑，尽管，她觉得她有时会表现出某种言过其实的夸张。

她说，她只是隐隐约约地感觉到了死亡。而婚姻的崩溃在某种意义上就如同人的死亡。她说医院下达的病危通知书，就等于，婚姻即将死亡的通知书。大同小异的，没什么两样。婚姻就如同疾病。

然后，她缄默。

女主编想重谈关于杂志的话题。但弥漫于对方身心的绝望感却让她难以启齿。她不确定，这个女人的抱怨来自于她的生活，还是她的想象？她一直觉得她就像一段段总是充满幽怨的诗行。是的，是的下一期你打算……

要知道婚姻就像疾病。有的风驰电掣般即刻毙命，“咯噔”一下子彻底结束；而有的则要经历诸多难以忍受又不得不忍受的漫长磨难。

女主编慢慢听出了女编辑的思路，她觉得她也许并不是在抱怨自己的生活，而是在阐述对婚姻的思考。于是她立刻首肯了女编辑的想法，并顺着她的思路，或者，这一期我们就重点探讨生病的婚姻？

那绵延不绝的丝丝缕缕的却足以致命的伤痛，就如同您窗外那片浅灰色的天空，最终会因生命耗尽……

女编辑的诉说突然被电话铃打断，她竟然蓦地抖动了一下，仿佛被惊吓，或者，她对她的话题太投入。

很自然地，主编可以随时打断下属。她拿起电话，向对面的女人摆了摆手，意思可能是不要讲话。哦，她的语气变得柔和，脸上甚至现出微笑。哦，我忘了，你要的哪本英文书？就在我这儿。好的，一会儿让司机给你送过去。吃过早饭了吗？冰箱里有果汁……

然后她把目光移向女编辑，我女儿，你接着说。

最终因生命耗尽而不得不终止，总之有各种各样的死法，但大多要经历那深入骨髓的疼痛与折磨，于是死亡的时候已形容枯槁。

病人还是婚姻？

我是说，有病的婚姻。

可是，女主编看了看墙上的挂钟，你确实看到了什么，还是仅是感觉？

我不确定，正因为不确定才会备受折磨。

单单是感觉就能如此冲动？

电话铃再度响起。这意味着，这里也许根本不是谈论生死的地方。

你到了？那上来吧。女主编无须任何歉疚地站起来。那是天经地义的，她是这里的主宰。于是，女编辑一如任人宰割的羔羊般也随之起身。她知道今天的谈话就这样结束了，女主编不再有听她诉说的兴致。

女编辑走出主编宽阔的房间。她披散的头发让她显得格外地苍白。她坐进办公大厅被切割的那个属于她自己的小格子里。抬头，就看到了对面女人投来的不怀好意的目光。是的她不喜欢总是被她莫名其妙地凝视。她讨厌那个号称做了几十年编务的老女人。她知道这个女人不喜欢自己，而她也从未认真地对待过她。她觉得她就像一个无所不在的幽灵，又像是一个不肯退出舞台的老舞女。她每每看到她都会想到《蝴蝶梦》中的那个女管家。永远威严的目光，凛然的气势。她身上唯一令人认可的，就是她对主子的忠诚，这也和《蝴蝶梦》的女管家如出一辙。为此她不遗余力，舍生忘死，甚而烧了庄园，烧死了她自己。

紧接着，大厅的玻璃门被推开，那个不修边幅的男人走进来。俨然皇帝般地气宇轩昂，仿佛这地方是他的王国。他当然十分友好地和编辑部各色人等打着招呼，甚至不惜在一些小格前停下来，交谈几句。总之他一副名士风流的架势，在不耻下问中尽显尊者风范。是的他当然就是尊者，杂志中所有那些针砭时弊、振聋发聩的檄文都出自他手，在某种意义上，他那些炮火硝烟的文章也促进了杂志的销售。

他是女主编几年前在某小报上偶然发现的作者。他的名字之所以只能出现在某小报上，是因为他的文字太具鲁迅遗风了。于是女主编“别有用心”地接纳了他，而那时《霓裳》正处在新一轮的瓶颈中。女主编知道她的杂志过于华丽了，甚至有一种近乎奢靡的倾向，和普通读者越来越远。她知道要走出这种风格急需另一种声音，那种和大众更接近的，甚而敢于披露真相的声音。于是这位小报的专栏作家带来了这种声音，只是女主编将他的檄文打磨得更加圆润光滑罢了。他在女主编的打造下竟然迅速蹿红，一时间成为炙手可热的时尚“潮人”，《霓裳》的销量也随之不断攀升。幸好这个骄傲的男人并没有居功自傲，无论人们怎样追捧，他都不曾终止过《霓裳》的专栏，也从不在稿酬问题上和编辑部争执。

从此杂志社和作家共同成长，而爱情也悄然降临到女主编和作家原本枯燥的生活上。他们童话一般的爱情就像细菌，慢慢侵蚀了杂志社的整个肌体。

于是每周送来稿件就成了作家的必修课，他自己也想每周都见

到那位提携他的女恩人。他总是不敲门就推开女主编的门径直走进去。大凡作家驾到，女编务便会马仔一般地守候在办公室门外，须臾不离。她会毫不通融地将所有企图觐见主编的人一律拒之门外，无论作家在主编的房间里耽搁多久。

很快，主编和作家的关系就成了杂志社公开的秘密，至少大家都感觉到了他们之间的相互欣赏，志同道合。这无疑给了人们想入非非的空间，尤其当作家走进主编办公室的那一刻，人们便开始天马行空。尽管谁都不曾看到他们单独在一起时到底做了些什么，但可以想象，那扇门的背后，或亲吻或拥抱，或干脆在主编中午休息的那张缱绻柔情的长沙发上……